

证券代码：836595

证券简称：三茗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西安三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(一) 变更主体

- ☒ 第一大股东变更 ☒ 控股股东变更
☒ 实际控制人变更 ☐ 一致行动人变更

(二) 变更方式

马晔通过大宗交易，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由李增胜变更为马晔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

姓名	马晔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10 年 1 月至 2024 年 2 月，担任内蒙古正营路桥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监事；2010 年 9 月至 2021 年 10 月，担任内蒙古盛世金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；2010 年 9 月至 2024 年 4 月，担任内蒙古盛世金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经理；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6 月，担任内蒙古博源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	

	董事、经理，2024 年 1 月至今，担任内蒙古博源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23 年 12 月至今，担任内蒙古一博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23 年 12 月至今，担任太仆寺旗中合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2023 年 12 月至今，担任锡林浩特市智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9 月，担任北京博源新能源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8 月，担任甘肃博博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经理；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0 月，担任广西博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2024 年 2 月至今，担任广西尧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9 月，担任鄂尔多斯市博博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10 月，担任鄂托克前旗佳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执行董事兼经理；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11 月，担任赤峰市怡锦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24 年 4 月至今，担任内蒙古万博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 2024 年 4 月至今，担任鄂尔多斯市佳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7 月，担任嘉峪关市一博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1 月，担任宁夏博顺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董事、总经理；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3 月，担任宁夏博博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董事、经理；2024 年 8 月至 2025 年 3 月，担任陕西万久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2024 年 8 月至 2025 年 3
--	---

	月，担任山西一博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；2024 年 8 月至 2025 年 3 月，担任陕西万嘉一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已注销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2024 年 8 月至今，担任陕西中锦博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注销公示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2024 年 8 月至今，担任陕西博博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2024 年 8 月至今，担任山西博博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注销公示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；2024 年 9 月至今，担任广东绕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、经理；2024 年 12 月至今，担任内蒙古恒博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电力的开发、生产、供应业务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内蒙古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直接持股内蒙古博源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%股份； 间接持股内蒙古一博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%； 间接持股太仆寺旗中合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%股份； 间接持股锡林浩特市智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%股份； 间接持股内蒙古万博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5.63%； 间接持股鄂尔多斯市佳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95.63%； 间接持股广西凌云博博源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0%。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--------------	---	--

三、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2025 年 5 月 16 日，马晔与李增胜、高延斌、李丽萍以及西安微盛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约定马晔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受让李增胜、高延斌、李丽萍以及西安微盛合计持有的挂牌公司 10,799,9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占挂牌公司总股本的 71.9993%。

2025 年 6 月 19 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马晔通过大宗交易增持挂牌公司股份 10,500,200 股，交易完成后，持有股份由 299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9980%，变为持有公司 10,799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71.9993%，本次收购完成。

本次收购完成后，马晔成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，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马晔。
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 将严格遵循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和义务，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， 不滥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是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是	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 www.neeq.com.cn ）披露的《收购报告书》（修订稿）等相关公告。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是	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是	详见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 www.neeq.com.cn ）披露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5-030）。

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（三）限售情况

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 18 条规定：“按照本办法进行公众公司收购后，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，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，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。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的限制。” 本次收购完成后，收购人成为三茗科技的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、第一大股东，收购人所持股份将及时办理限售。

（四）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收购报告书》（修订稿）
- （二）《股份转让协议》
- （三）《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》

西安三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0 日